

## 广东泰安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设立全资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金泰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暂定，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注册地为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科研三路以西、原乐业船舶以南（暂定，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000,000.00 元。

####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相关事宜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对于设立全资子公司仅需在当地工商部门注册登记，不涉及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

####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新领域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领域，是因公司发展及战略规划的需要设立此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仍然是汽车内外饰零部件产品的

开发、设计与制造。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金泰安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暂定，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注册地：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科研三路以西、原乐业船舶以南（暂定，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经营范围：汽车内、外饰零部件的设计、开发及制造（暂定，以最终工商登记为准）

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币种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广东泰安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3,000,000.00	100.00%

##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了公司更进一步发展及战略规划的需要，目前公司主要业务在华南地区，本次对外投资能够扩大公司业务板块，完善产业布局，

使得公司在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更加稳健。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通过加强专业技术服务投入增加客户的合作粘性，有效促进企业整体实力增强，对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和重大风险，但全资子公司的运营尚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健全子公司的治理结构，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和风险防范机制，确保本次对外投资的安全及收益。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完善产业布局，预期不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与提升将起到积极促进作用。

**四、关于交易实质的其他内容**

根据《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一）》，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挂牌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或向参股子公司增资，若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则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一章《总则》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

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318,334,831.32 元，净资产为 111,471,752.75 元，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 13,000,000.00 元，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

综上所述，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泰安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广东泰安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16 日